#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84篇)

来源：网络 作者：独坐青楼 更新时间：2025-04-27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初到广西，你会发现大街小巷里总有那么几家店，飘荡着酸爽的香味，勾起你的味蕾，如同耀眼的珠宝般吸引着你。浓厚的汤汁，酸脆的竹笋，嫩滑的粉条，充足的小料，没错，这就是螺蛳粉。传说清嘉庆三年，一场突如其来的暴雨，使得柳州...*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

初到广西，你会发现大街小巷里总有那么几家店，飘荡着酸爽的香味，勾起你的味蕾，如同耀眼的珠宝般吸引着你。浓厚的汤汁，酸脆的竹笋，嫩滑的粉条，充足的小料，没错，这就是螺蛳粉。

传说清嘉庆三年，一场突如其来的暴雨，使得柳州粮食短缺，百姓饥苦难耐。暴雨使竹笋迅速生长，田螺也随之遍布田间，百姓忍不住饥饿，只好无奈地将田螺和竹笋混合在一起煮来吃，笋酸脆，螺肉鲜，人们发现竟异常地好吃。有人突发奇想，将米粉和田螺、竹笋一起煮，煮好后，酸辣的味道扑鼻而来，让人止不住流口水，尝了后，米粉吸收汤的辣，笋又酸爽又脆口，汤底浓，一下子让人食欲大增，简直是“绝妙之作”。慢慢地，螺蛳粉的名气越来越大，它凭借着又酸又辣的味道深受许多人喜爱。

螺蛳粉，不仅味道好，还做法简单。

做螺蛳粉只需三步：一是将水烧开；二是将调料、螺肉及其它小料放入锅中；三是等汤弄好，再将米粉放入锅中，闷几分钟，一道色香味俱全的螺蛳粉就被做出来。现在随着人们更爱吃美食，便把螺蛳粉做成便捷的一包包，吃起来也更方便。

也许，别人对螺蛳粉的印象是酸臭好吃或者味道重而油腻，但对于我来说，它是香喷喷的，特别的一种味道。小的时候，每次去到集市，总能远远地就闻到螺蛳粉的香味，它几乎飘荡于整条街。那时我与妈妈必吃一碗螺蛳粉，记得当时店里总是挤满了人，每个人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米粉很嫩，很嫩，汤很浓，很浓……螺蛳粉的香气飘满整个广西，粉怎么卷也没有断，如同在告诫我们：“未来，我们要走的路远且长，现在的酸，现在的辣，算什么呢？”

螺蛳粉就像我的童年，承载着我许多回忆；也像幸福符，让家乡人幸福美满。

的确，螺丝粉，美味、机缘巧合、简单易做、意味深长……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

童年犹如调色板，调出我五彩斑斓的往事，调出我生活的酸、甜、苦、辣。

那次，我去大伯家玩，我的堂姐看到我来了，便高兴地跑过来，神秘兮兮地对我说：“娜妹，等下我带你去吃一种好吃的东西，不要让人知道哦。”一听有好吃的东西，我这远近出名的“吃货”早就忍不住了，心想这下可以大饱口福，不知不觉中口水直流。于是我高兴得直点头，接着就跟堂姐手拉着小手，快速地踏上“寻吃之路”。

走了一会儿，“目的地到”，堂姐叫了一声。我仔细一看，原来她把我带到她们家的菜园里来了。此时的她已经气喘吁吁，而我则迫不及待想吃东西了。顺着堂姐手指的方向看去，我看见了一棵棵绿叶丛生的“小树”下，挂着一个个红通通的东西，很是诱人。堂姐模仿大人的语气告诉我：“我爸爸说过这种东西，小孩子碰不得，我才不相信呢。”说完，我们开始向四周围侦查，怕被人发现。确定没有人了，我们便不约而同地动手摘了起来。不久，我们各自摘了满满两口袋，由于生怕被人发现，就赶紧跑上回家的那条乡间小路。

到了伯母家，我们关上房门，迫不及待地拿出这诱人的东西，狠狠地咬了起来。我速度快，还吞了一口。“妈呀，怎么这么辣？”意想不到的是，这种东西竟然很辣，我们被辣得“哇哇”直叫，眼泪直流，赶忙跑到水龙头边拼命地漱口、喝水，可一切都是徒劳，口里仿佛要喷火了，我们不知所措，就开始嚎啕大哭了起来。

伯母闻声迅速赶来，看到我们狼狈的样子，问道：“你们怎么了？”我就把事情的前因后果一五一十地说了一遍。伯母也笑得直不起腰：“你们两个傻啊，那是辣椒，怎么能随便吃呢，以后可别乱吃哦。”

“唉，都是贪吃惹的祸。”听了伯母的话后，我才恍然大悟，也终于明白了“贪吃为嘴害”的道理，但此时已经满嘴火辣、泪眼模糊了。

童年犹如魔方，玩转出我的幼稚，玩转出我的快乐，玩转出如诗如梦的生活。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

我家乡是濮阳，好吃的食品有很多很多。有老城壮馍、牛肉耗辣椒、香菇酱……但是这些都不是最好吃的，色、香、味俱全的非炸年糕莫属的了。

说它色、香、味俱全，得先从外表说。炸好的年糕片摆在盘子里，一个个金灿灿的，油光满面，不断地发出??的响声，亮闪闪，切面鼓着大肚皮，散发着袅袅的热气，让人大饱眼福，想迫不及待地吃一口。

走近闻一闻。啊！一股甜香钻进鼻孔，沁人心脾。再仔细闻一闻，黄米香渐渐滋入鼻孔。这更加深了品尝炸年糕的想法，更馋化了味蕾。

轻轻咬一口炸年糕，咔?一声，咬破了炸年糕金黄色的脆皮，咬到了香糯可口的年糕，外酥里嫩，甜香无比，轻轻一拉，年糕柔韧的身体拉长了，粘粘软软。炸年糕里面的颜色是淡黄的，虽然年糕不是那么细，那么有颜有味，但是它拥有一种特殊的米面香。咽下一口，好像处于在仙境一样，所有的内脏器官都被泡在这年糕香里。咽下一口，还想再吃一口，就这样，一盘年糕就不知不觉地下了肚。

年糕有黄、白两色，象征金银，年糕又称“年年糕”，与“年年高”谐音，寓意着人们的工作和生活一年比一年提高。所以前人有诗称年糕：“年糕寓意稍云深，白色如银黄如金。”

家乡的炸年糕非常好吃，你快来这里尝尝呀。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4**

我是个吃货。引用一句我妈的名言：倪语涵！你这辈子只对两件事情感兴趣：一是吃，二是玩。不过，吃永远排在前面！我有点不服气，人家明明还爱学习好不好？但心里其实还是点了一百次头的。

爷爷说我是^v^熊猫体—— 一天中70%的时间在吃东西。这不，早餐刚吃完一个包子两个花卷，酸奶又喝上了。喝完了酸奶，嗯，好像还有个角落没填满。再搞点什么吃吃呢？我瞄上了桌子上的豆腐干。一包，两包，三包……一下子都滑进了我的肚子。还好没被妈妈发现，不然又要禁一个星期的零食了，这真是要我的命啊！

超市可是我最喜欢的地方，因为那里什么吃的都有呀！可惜，妈妈不像那些阿姨奶奶那么喜欢逛超市，我猜她是不想给我买吃的，哼！每次都要经过好久的努力，例如好好写作业之类的，才能得到一次大赦天下的机会。这时我会觉得阳光都灿烂多了，哈哈！

我很专一，那些鞋子衣服，锅碗瓢盆之类我是视而不见的，妈妈偏就粘在那里走不动道。真讨厌，为啥要设计这么长的一段路？真恨不得直接飞到卖吃的那一层。

妈妈，这朵云像不像冰淇淋？

妈妈，这扇门真好看，像块巧克力！

妈妈，帮我把那个像棒棒糖的勺子拿来好吗？

妈妈一边摇头，一边又晒起了她的名言:“什么都能看成吃的，我也是醉了。不愧是十足的吃货呀！”

吃货，多指爱吃的人，较为广泛也是大家较为认可的解释是指特能吃，特别爱吃的人，语义色彩中性，正常使用环境下略带褒。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5**

放假后，小弟弟说要来我们家吃饭。我便有一种不详的“预感”。我的心跳正在缓缓的加速！

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了。只听见门铃“丁咚”一声，我愣了一下，连忙去开门，只见小弟弟连忙冲了进来。他左看看右瞧瞧，我的心里实在不安，沙发上的那包好吃的还是没有逃出弟弟的法眼。他用可怜兮兮的眼神看着我。我只好说“请品尝”。他也不客气，拿起零食就狼吞虎咽的吃了起来。连我都不舍得吃的零食，几分钟就被他搞定了。不一会儿便是满地果壳纸袋，桌子上变的空荡荡的。我看着他把我的零食，就这样一点一点的消灭干净，心里实在不忍。我急忙将他拉到电视旁让他看电视。可他总是分神，眼睛老是盯着沙发上仅有的薯片。还总是趁我不注意的时候偷偷的拿个薯片往嘴里塞。

我庆幸地想幸亏之前我和妈妈一起买的零食，被我偷偷地藏起来一点。应该不会被发现，顿时我松了一口气。我亲切地对弟弟说：“你是不是想把我们家能吃的都吃光呀！”他看了看，笑着说：“不是，就是有一点饿！”“你吃了那么多，还饿？”“嗯”我捂着胀胀的头脑说：“我怎么有那么能吃的弟弟，真是受不了。”不一会儿，一股香气从厨房飘来。弟弟闻了闻，疾步向前。他拿起筷子，一边吃一片赞叹：“不错好吃，好吃。”弟弟出来了，我想它会留点给我。没想到里面只有一些汤，别的什么都没有。弟弟拍着圆鼓鼓的肚皮说：“在吃一点点就饱了！”啊！我吓的下巴都快掉下来了。我赶紧拦住他说，“你那么小，吃得已经够多了，再吃会伤身体的！”弟弟听我这么一说，才暂时罢休。

我玩的有点累了，就趴在沙发上刚眯了一会儿。一阵欢笑声将我吵醒，我起来一看，我们家难道被打劫了吗？怎么那么乱。这时，弟弟跑到我面前说：“姐姐，你看我漂亮吗？”看着他满嘴颜料，我倒是欣慰了很多，不是被打劫就好，可我心里却在暗暗地嘀咕，这跟打劫有区别吗？

弟弟，终于回家了。他前脚刚走，后面我就立刻去翻找我私藏的那点零食。可怜的我那零食，又都被他一扫而光。我生气地说：“小弟弟，你真是个小吃货！”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6**

说起我家的吃货呀，那可是远近皆知。他就是我的老弟！

他有着一张圆圆的小脸，一双小眼睛和一张小嘴儿。他那小嘴真是外小内大呀！吃饭时能往里面塞一堆吃的。什么猪头肉啊，什么香肠啊，猪耳朵啊等等，他都吃。可就是不吃菜，把菜放到他面前，他都一动不动，还是接着吃——肉、肉、肉。

如果你带他去菜市场，他都能给你要不下二十样吃的，把你吵吵死：一会儿我要吃这个了，一会我要吃那个了，又一会我要吃糖了，一会儿又让你给他买可乐了。反正都是一些发胖的东西。

有一次，妈妈叫我带着弟弟去菜市场买几包盐。结果，刚进菜市场，弟弟吃货的本性就又显露出来了，笑眯眯地对我说：“姐姐，除了妈妈给你那10块钱，你身上还有钱没了？”我当然猜得到，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不耐烦地说：“有啊！怎么了？”他一听眼睛立即放出了绿光，着急地问道：“还有多少钱？”“100啊！你想干啥？”“嘿嘿！那够了，你给我买两个包子吧！”我说：“好啊！”谁知买完包子他竟三下五除二，不到五分钟就消灭个精光，可怜兮兮地说：“没吃饱！你给我买个鸡腿吧。”哎！真拿他没办法。买完鸡腿之后，他依旧不依不挠又让我给他买半斤鸡柳。买完这以后又让我给他买这买那。最后，我那100元就剩1块5了。

唉，老弟吃肉这现象什么时候能改改呀！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7**

我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吃货。

清晨，太阳公公顺着高山爬上了蔚蓝色的天空，把灿烂的阳光洒给大地。我正在吃着丰富的早餐，各式各样的面包：有虎皮卷、红豆包、香芋包、三明治、肉松卷……我好像被这些美味的面包勾住了脚丫，狼吞虎咽的吃着这些美味的面包。也许大家会说你也太能吃了吧？其实这就是吃货拥有的长处。

到了学校，同学们经常会带一些零食，而我的肚子却开始了呼唤。所以我抗拒不了零食的诱惑，总会去要一点来吃。

中午，热心的“太阳义工”给大地撒上了一层层的金色的阳光，让整个大地回到了炎热的夏天。尾随着饭菜的香味就能知道妈妈做什么菜。今天是可乐鸡翅，鸡翅的香味牵引着我向家冲去。回到了家里，我可经不住饭菜的诱惑，一切准备好后，立刻津津有味的吃起香喷喷的饭菜。临上学了，我会向妈妈要一个进口的牛肉干或者一瓶牛奶，边走边吃喝。

也许我该感谢我的妈妈，因为不是每一位母亲做的饭都那么好吃，我想，也是因为我有一位厨神妈妈，才让我成为了一个超标都吃货。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8**

我的家乡——濮阳，是一个美丽古老而新兴的城市。濮阳民风淳朴，物产丰富，人杰地灵，正如那陈年老窖一般，养育并滋润了一代代优秀、勇敢、智慧的濮阳人。

我的家乡有许多特色小吃，壮馍便是其中之一。濮阳壮馍是河南濮阳著名的汉族面食小吃，熟后的成品壮馍，色泽金黄，外焦内嫩，食之鲜而不膻，香而不腻。濮阳县的壮馍最好吃的是羊肉大葱的，趁热，油不算大，但由于是死面，多吃胀肚。民谣：“圆圆小饼径尺长，根根馓条黄脆香。外软里酥饼卷馓，送与抗金英雄尝。”

关于这美味的壮馍，还有一美丽的传说。相传，壮馍的由来是明洪武年间，开州之地有一位父母双亡，家道中落的书生寄宿在岳丈家中，备受岳丈嫌弃，其妻却对书生相濡以沫，感情深厚。恰逢皇帝恩科，书生欲进京赶考，与岳丈商量。岳丈吝啬，只许与死面烙饼带于身侧作为路上充饥之用。妻子不忍，偷偷于饼内掺入肉馅，外皮于寻常烙饼无异。

后书生得中状元，御街夸官之时，朱元璋询问其有何愿望。状元提说：“愿再尝拙荆所做之烙饼足矣。”朱元璋好奇身为状元，什么山珍海味吃不到，为何单喜欢这粗粮烙饼？问之，状元答：“此间滋味陛下一尝便知。”于是朱元璋下旨快马加鞭将状元夫人接入京城，择日献上此饼。

状元的巧夫人得知皇帝要吃她做的饼，怕做不好皇帝怪罪，则改良用小麦面，酵母半发面包裹肉馅，肉馅辅以大葱、粉皮去腻，包好后用鏊子煎炸至外表焦黄、内里爽滑脆弹。朱元璋食后龙颜大悦，问夫人此为何名，夫人胆小：”尚未取名，是油炸的馍（地区叫法）”朱元璋说：既尚未取名，又是状元举荐的美食，就叫状元馍吧！“

自此状元馍流传开来，但人们觉得对状元馍听着拗口就叫状馍，后因平民不识字，就演变成了强壮的壮。取其吃了可以强身健体等功效谓之”壮馍“

在我的家乡还有另一种别具特色的小吃——裹凉皮。裹凉皮也叫卷凉皮，是中华龙乡河南濮阳的一种汉族特色小吃。顾名思义，就是把凉皮用裹的方法做成的小吃，即把黄瓜、熟花生、面筋、香菜等用和其他调料拌匀后放入一大张凉皮里面，然后裹成卷放入塑料袋中即可使用，濮阳凉皮和陕西凉皮、西安凉皮等最大的不同是濮阳的凉皮可以切成片拌着吃，亦可以整张裹着吃。

我的家乡还有非常多美食，不必说焦香的烧饼、也不必说香气四溢的年糕，但是那纸包的果子就令人留恋忘返。若你来到濮阳，请你一定要尝尝我们的美食。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9**

有时候肉不知不觉就长在了身上，不管你理不理它，它都是只多不少，除非你下决心与它抗争到底。

——题记

人生在世，吃喝二字。不错人活着确实离不开吃喝，然而吃喝也会给你带来无线的困扰，比如身上自带的游泳圈，还有那日益增长大脸。说实话真的会令一个吃货为此伤心难过，说起吃货，自己就是一枚标准的吃货，随着时间的流逝，体重近年来也越来越重，并且还带来了不少的附带品。

以前体重没有上来的时候，对于一口气上个十层八层的楼根本不是问题，更要命的是什么千米也不在话下。当然不仅这方面还有外形上，自我感觉还可以，起码看起来不是胖子，穿衣服也能展现出来个人魅力，然而随着这一年体重的增长，本来是不愿意接受这个事实，直到那天要爬五楼才知道，以前十楼都不是问题的我如今让个五楼都已经喘的上气不接下气了！更要命的是跑千米，记得这是体重上来后第一次跑千米。本以为还能像以前那样可以轻松的跑下来，结果还真是高估了自己，刚跑几步就已经不行了，等到坚持跑完千米的时候已经瘫坐在地上一动不动，好长时间才过来。

自从这次千米之后我就正确的认识自己，能够接受自己体重的变化。为了能上楼不喘，跑步不累决定减肥。谁知道这事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就难了，由于之前一直吃的不少，突然要控制饮食，这对于吃货来说无疑就是慢性毒药啊。好不容易坚持了一天不吃，有人组局吃饭，自己还是忍不住的跟着去了，就这样反复反复的过着几天不吃，几天吃的生活，体重不但没有下去，反而还上去了。对于吃货来说，减肥太难了。

如果能够有一个重来的机会，我一定会在没有胖之前就控制自己的食欲，那样也不至于像现在这样，做什么都要考虑自己的身体能不能吃的消。经历了由瘦到胖，还是觉得做个活蹦乱跳的瘦子比一个天天就知道吃喝的胖子好多了，不仅是体力方面，外形也是瘦子比胖子占优势。为了能回归当初的体重，控制吃货欲望，未来路还很长加油。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0**

在镇江的大街小巷，遍布着大大小小名号不一的锅盖面店，它不仅是镇江人民的最爱，更是闻名全国的著名面食。

随便走进一家面店，香喷喷的热气遍扑面而来。透过白色的雾，你能看到几口大大的铁锅，那沸腾的面汤里，竟然还飘着一个木质的小锅盖！咦，是不是放错了？哎，您别着急，这正是镇江锅盖面的特色——面汤里面煮锅盖啊！正因为，这个小小的锅盖，煮出来的面才更有韧性，并有一种特殊的香气。

点一碗锅盖面，上了桌，嗬，乳白色的面条浸透在棕红色的面汤里，上面还洒着香菜、韭菜或大蒜叶，如此好看的面色，一定会让你垂涎欲滴。拿起筷子，将一根根面条夹入口中，顿时，一阵鲜香涌来。细细咀嚼，韧性十足而又十分入味的面条一定能让你赞不绝口。

每个周末的早上，爸爸妈妈都会带我去品尝锅盖面，从路边小店到酒店的早餐，从镇江人百去不厌的老宴春到新兴的镇江菜馆，每次看到那一碗碗冒着热气的锅盖面面，我都会迫不及待的“开工”。爸爸妈妈每次看到我狼吞虎咽的样子，都忍不住相视而笑。连汤都喝的一滴不剩时，我终于抬起了头。在抬头的刹那，爸爸妈妈都大笑了起来。我一脸茫然地问他们：“怎么了？”妈妈忍着笑说：“你自己去照照镜子。”跑到洗手间，我才发现，我变成了“大花脸”。原来，我吃得太急，把汤都吃到脸上啦。谁让锅盖面这么好吃，每次一吃上，我就什么都顾不上了。看来，好吃归好吃，下次得注意吃相啦！

锅盖面，不仅是镇江人的最爱，更是镇江人民文化的传承。同时，它也给我带来欢乐，带来回忆。我爱锅盖面，也爱那关于锅盖面的一个又一个传说，更爱它的发源地，我的故乡——镇江！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1**

说到吃，我可来劲儿了。各个地方的美食，我能如数家珍：北京的烤鸭，西安的羊肉泡馍，内蒙古的小肥羊，山西的刀削面……说到这些美食，现在的我都快垂涎三尺啦！

然而，我最喜欢的当属陕西的美味凉皮。刚刚蒸好的凉皮是一片圆圆的大白面片，普通得让人看都不想看一眼。但是，“化妆”后的凉皮那可就不一样了：柔糯可口的面筋，加上脆嫩多汁的切成丝儿的黄瓜，撒在浑身晶莹透亮的凉皮上，红艳艳的辣椒汁成了凉皮火红的美丽嫁衣，你便不得不被它美丽的外表所吸引。

凉皮的做法很简单。把蒸好的凉皮切成约两厘米的长条，再拌上黄瓜、花生和面筋，浇上汤汁，就成了细滑爽口的凉皮。

棕色的汤汁、鲜红的辣椒汁使晶莹透亮的凉皮若隐若现，犹如一只巨大的手掌紧紧地抓住了我的味蕾。我迫不及待地拿起了筷子，夹起了一条凉皮，慢慢地咀嚼着。第一口，嫩滑多汁；第二口，回味无穷……

“弟弟，你也尝尝，可好吃了，来一口？”

“哧溜”，弟弟尝了之后连连点头，好吃的话都说不出来了。

凉皮，我这个“小馋猫”最喜欢品尝的独特风味小吃。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2**

“南翔小笼包千古名传，皮薄肉香，咬上一口，鲜美多汁，想不想跟爸爸去尝尝？”

我的爸爸是个吃货，他既爱吃，又爱给我讲有关美食的小故事。瞧！他又在馋我了，听着听着，我的口水都要流下“三千尺”了，晃着爸爸的手撒着娇：“爸爸，爸爸！我也想吃小笼包！”刚好今天爸爸休息，说走就走，我们开着车直奔南翔最有名的小笼包店。

一进店面，哇！不愧是百年老店，木质结构的房梁，古色古香，韵味十足。

排队等待品尝的人好多好多，我们等了好久，好不容易坐上了位置。爸爸点了几笼小笼包和甜美的糖水。我看着周围那些客人津津有味地吃着小笼包，又馋了。

为了安抚肚子里的小馋虫，还是到楼下展台去看看小笼包是怎样做的吧！我剑一般的冲到楼下，脸贴的紧紧的趴在玻璃上，生怕自己看的不清楚。大厨们个个都忙得不可开交。有的和肉馅，有的揉面团，剩下的“军队”都在包小笼包。只见厨师们熟练的拿起一个小面团，按一下就神奇的变成了小笼包的皮了，然后迅速放一点肉馅在皮的中央，把边缘聚拢起来，折一折，转一转，只需要几秒钟一个可爱的小笼包就做好了！不一会儿，几笼小笼包就被抬上了蒸笼，也太快了吧！

“热腾腾的小笼包来喽！”老板大喊道。我听见了，急忙冲回到餐桌边，拿起筷子！

咦？小笼包怎么是这样子的？刚才看到厨师们包出来的小笼包圆圆胖胖，白白嫩嫩的，是那样的可爱，怎么蒸出来变成了扁平扁平的，这和我平常吃的鲜肉大肉包也完全不一样嘛，味道应该也不像，尝一个再说！我用筷子夹了一个，呀，破了！汤汁都流出来啦！爸爸教我要轻轻地夹，然后咬一个小口子，吸汤汁。我尝试着轻轻的又夹了一个，先用小门牙咬开一个小小的开口，汤汁顿时溢了出来，再慢慢吸吮着小笼包的汤汁，热乎乎的，那热腾腾的气升上房顶，把我的眼睛给蒙住了，就像蒙上了一层细纱，仿佛置身于仙境里一般，那汤汁香里透咸，咸里透甜，令我沉醉其中。最后把肉馅连皮一起塞进嘴里，里面的肉是那样的嫩滑爽口，面皮是那样Q弹美味，这真的比鲜肉大包好吃一百倍！我已经完全陶醉了，闷头一连吃了好几个，好吃极了！我抬起头，就连平时不爱吃东西的妈妈也津津有味的吃着。

“哇！小笼包真的是鲜嫩多汁，沁人心脾，好吃到爆呀！”吃饱，我们依依不舍地离开了南翔小笼包店。一路上，回味无穷！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3**

去年过年，外婆蒸的是高粱面年糕，又红又软，摆放在长长的高粱叶上，真香！其中也有我的功劳，因为是我烧的火嘛。

今年外婆的技术更新了，改蒸玉米面年糕，我还是争着烧火。外公一边往后拖我一边说：“你穿着新衣服还蹲在锅边，真不知道爱干净！”我像一头小犟驴，一个劲儿地往前冲。发现灶里缺树枝，我立刻把树枝往锅底捅；发现鼓风机不给力，我立刻让它吹起一片红霞。站在灶台边的外婆妥协了，说：“让她烧吧！”

我看着灶，外婆围着围裙，在大锅的篦（bi）子上铺好胖胖的玉米皮，摊好生年糕面。做完这些之后，她一边往里屋走一边对大家说：“咱们看电视，等着静怡给咱们烧熟了。”我坐在小板凳上，心里真高兴，哼着“小小少年，很少烦恼”的跑调歌，一边用烧火棍在锅底“横扫千军”，一边不时抬头瞭望一下锅台上有没有“气情”。

“冒气了！冒气了！”我大喊起来。外婆颤悠悠地出来说：“拔下鼓风机的电源，小火继续烧！”“遵命！”我添加了细小的树枝，慢慢地烧着。从锅里冒出的蒸汽有一股玉米的甜香味，我有些等不及了，便一遍遍地问外婆：“好了没？”“好了没？”……

又过了好一阵子，外婆才让我歇工。年糕出锅了，我寸步不离地跟着外婆。外婆说：“去去去，我正揭锅盖呢，你往蓟凑，小心气儿烫着你！”我一心想着那白雪似的年糕，哪会把外婆的“恐吓”放在心上呀。外婆往碗里加了糖，给我盛了一碗年糕，我立刻头也不抬地吃了起来。

不知道年糕外婆明年又有什么创新呢？我这个烧火丫头好期待啊！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4**

吃货通常是指一些十分爱吃或精通吃的人，而我就是众多吃货里的一员。我到底怎么成为一名吃货的呢？在两年前我还是一个苗条的小学生，可就因为那会我爱上了吃夜宵，不知不觉中我就成了一个吃货兼胖子，就像吹气球一样。我也想不到会这样，唉，世事难料啊！

可能是我属老鼠的原因，只有夜幕降临时，我那吃货本性才会展现出来，到点肚子的“闹铃”就咕噜咕噜地响。等爷爷奶奶睡下之后，我偷偷地溜出卧室，来到客厅将“目标”锁定在了一小包海苔上，趁奶奶还没发现，我先溜之大吉啦。我准备在床上把海苔“解决”掉，我一打开包装“吱吱吱”的声音响了起来，是海苔掉在了床上，这时奶奶似乎有所察觉便来开我的房门，我赶忙把海苔藏在了抽屉里又跳上床，这才躲过了被发现的命运。

恢复了深夜的宁静，我再一次拿出海苔，有一点脏，它好像在用乞求的眼神告诉我不要吃它。不过很可惜，它面对的可是所有食物的全民公敌——吃货啊！我拿出我放在床底并收藏已久的又称“肥宅快乐水”的可乐，一边举杯畅饮，一边吃得津津有味。胃得到充分的满足后再做个“减肥梦”，这才是一个吃货应有的生活。

第二天清早，我怀着“减肥梦”可以梦想成真的想法上了秤，结果我不仅一斤没减还胖了一两斤，这事告诉我们千万不要当吃货，因为世上根本没有什么“减肥梦”。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5**

他不到一米六，微胖，对吃有着一种特殊的情感，今天就来讲讲他与吃的故事。

夏风徐徐，蝉鸣树梢，大阳光洒向大地，并非是暖意，有点儿令人讨厌的炎热。他上完课，叫上几个同学一起去吃快餐，快餐店称重买单，因而他们买了许多，满满四大盘，五个男孩吃，只见我们拿了这么多，一旁吃饭的人皆目瞪口呆，来到他们的餐桌旁围观，他们害羞了，一旁的大人注意到了。边在位置上吃着边盯着那桌男孩，吃完了也不肯离去。

他嘴巴吃着，口里评着，这个肉不太新鲜，这是祖名的豆腐，这种菜被冰过，这个菜放了鸡精，无论什么菜他都能吃出好坏，另一旁的大人目瞪口呆，一盘两盘，满满几大盘已经吃了一半，人群中发出惊叹，可其中二人再也吃不下去了，便打道回府。后来另两个男孩也拍的肚子连连道：“饱”。便亦如前二者扬长而去。唯他不动如山，面对堆成小山的食物，他神色未变，依然很轻松，毫无吃饱之状，只见他吃着食物，喝着饮料，一副悠然自得之态，毫无离去之意。一盆半盆，不多久，菜便被吃光啦，他稍作休息，打一饱嗝儿便缓步离去。只闻身后的人接闹腾起来，或议论纷纷，和叹其强大，或拍照留念。总而言之，言而总之。他们都忘记了吃饭。

而那个男孩便是我，一个能吃，懂吃，爱吃的我，虽然我自知该减肥，却总因美食之诱惑而忘了“本”，这就是我，天生一吃货，天生为美食而生。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6**

“吃货”长着一双炯炯有神的大眼睛，塌塌地鼻子下长着一张特别能吃的嘴。说起这张嘴呀，可是创过“全家吃货王”的称号，打遍全家无敌手。让人哭笑不得，有时还让你捧腹大笑。不用我提，你们应该猜到她是谁了。她就是我们家被称为“吃货小妞”的王馨冉，我的妹妹。

她只要一上饭桌，鸡翅、鱼丸、骨肉相连等有肉的食物快速的朝她碗里飞去。不一会儿，被她一扫而空。可是，稀饭、面条、馒头她一动不动，可真是典型的“肉食动物”，爱吃好的。

记得一次，老师让我们带水果观察，我特地买了一个大苹果，洗好后，放在桌子上，准备第二天带。第二天，我和她结伴去上学，半路上，我发现她正津津有味的啃着一个大苹果，我惊奇的问她：“那来的苹果”？她无所事事的说：“在桌子上拿的”。我听了，差点晕了，急忙打开书包乱翻一通，才知道她吃的那个大苹果就是我要观察的那个。看着她兴高采烈的啃着苹果，我则是无语极了。

我真希望她能改掉“吃货”这个毛病，荤素搭配，吃的更健康，甩掉“吃货小妞”这个称号。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7**

大家别看我不是很胖就以为我吃得很少，恰恰相反我不仅很能吃还很会吃。我知道很多的小吃也知道哪里的好吃，下面我就来带领大家去看看有哪些小吃。

大暴雨把正当酷夏的成都冲刷出了初秋的寒意，这气温，吃火锅吃串串是再好不过啦。但最好吃的还是我们楼下的串串香好吃，朋友介绍说一开始它貌似还只就是他家楼下小区里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串串店，自从在电视上打了广告之后，立马就火的一塌糊涂，分店开到到处都是。现在在我们家楼下的那家吃，还要提前去免得排长队。现在，这家串串烧的风头显然把前辈们拍死在沙滩上了。

吃火锅的话，我自我认为在万福广场附近一家的火锅店的火锅的味道确实很不错，尤其是它的牛肉，块大，加上之前可能特殊腌制过，下锅一会就熟，吃起来入味又鲜嫩。

而且我还会作几个家常小菜，我就告诉大家一个我最拿手的菜。

酸辣土豆丝的做法做法1.土豆洗净用刮皮刀刮去外皮，青辣椒切丝，小红椒切几下，蒜切碎2.土豆切法：先在土豆长的一边切几片，使得成为一个平面，扣在菜板上，然后这样再继续切片，就稳定了，切土豆丝，也并非要求一定切多细，太细了一炒粘糊反而不好，只是要粗细均匀即可3.切好厚薄均匀的片，再继续切丝，就比较容易切好了。切好的土豆丝放入凉水中浸泡。4.锅里倒油，放入花椒小火炸香，把花椒捞出不要。然后放入葱姜小红椒爆香，倒入沥干水的土豆丝翻炒均匀后，立刻加入醋继续翻炒约1分钟，加入青辣椒和盐，翻炒均匀，加入蒜，和辣椒油，拌匀关火就可以了。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8**

我的妹妹是个“名副其实”的小吃货，什么都吃，甚至连土都不放过。

星期六这天，奶奶想让妹妹开心一下，便给她买了一袋草莓，但又怕她贪吃，就先放到了厨房里，没想到“小吃货”便开始悄悄行动啦。

她发现“敌情”（草莓）后，先偷偷摸摸地吃掉了两个大草莓，奶奶怕她上火，就把草莓放在了窗台上，可她却不死心，踮起脚尖伸着胳膊努力往上探，试图把草莓弄下来，但连续几次都没有成功。突然，我有了一条鬼主意，何不用假草莓蒙一下妹妹？

“来！开颜，姐姐给你草莓吃。”我顺手拿了一个假草莓，给了她，她一闻直摇头，大声说:“这个不是，我不要这个，我要真草莓。”我不甘心，拿着另一个假草莓跑进厨房，把草莓汁淋在假草莓上，再用草莓渣抹了个遍，信心满满的说:“开颜，吃草莓喽！再不吃就没了！”她一听没了，就以风一般的速度奔跑过来，接过草莓就吃，“这个还不是，我要真草莓！”无奈下，我给了她一个真真正正的大草莓，很快奶奶买回来的草莓已经吃完了，她又要开始演话剧了。

“我是大草莓，我要吃掉你！啊呜，啊呜！”只见她欢快的迈着小碎步，把所有指头弯曲着，挥舞小手向我慢慢地走来。“我是人，我要吃掉你！”我又向她跑去，她发现自己失败了，落荒而逃。

我的这个妹妹，不但是个小吃货、还会演话剧，是不是很可爱呢？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19**

家乡龙门古镇钟灵毓秀，人杰地灵。家乡的美食更是品种繁多，百吃不厌。在众多美食中，我最喜欢的就是面筋了。面筋的来历还要从几千年前的战国时期说起：大战回到家中的孙权，饥肠辘辘，家里也没什么东西能填饱肚子。她的母亲灵机一动，把面粉放进水里洗，想捣腾点食物，没想到这一洗就洗出了筋，最后加工成了色香味俱全的面筋，吃得孙权连声赞叹！

面筋不仅来历奇特，制作过程也十分有特色。制面筋的第一步就是洗面筋皮。首先把面粉倒在一只大盆里，和上水，再加上一些盐，合成面团。然后用淘米箩洗面团，等到水发白时，筋就制作完成了。

第二步是和馅。把肉末、笋干、韭菜混在一起，也可以根据自己的口味加上榨菜拌成馅料。还可以把馅料捏成一个个大小适中的小丸子，整齐地放在盘子里，这样包的时候就更方便了。

最难的是包面筋。先从面团上捏一小团下来，平摊在左手上，右手把皮捏薄。要是一不小心捏得太薄了，皮就会破掉，因此手法力道也要拿捏准确。皮捏得均匀时，就可以包馅了，这很难。我常常是包好这里，那里就破了一个大洞。这里一补，那里一补，皮变得很薄就不能做了。一次次失败后，我很失落，怎么连一个小小的面筋都做不好呢？妈妈看我落寞的样子，过来安慰我，还教我小诀窍:轻捏轻揉。我跟着诀窍做，出乎意料，很快就做成了一个小面筋。放在手心揉揉圆，工工整整地放在盘子里，我心中不知有多欢喜。

待所有面筋都包好后，就只剩下炸面筋了。把火点上，热好锅后，就倒下满满的油。这油可是很讲究的，必须要用菜籽油，才能把面筋炸得又香又脆。油沸腾到大约100度左右，小面筋就在我的指挥下一个个“跳”入油锅“游泳”去了，屋子里顿时香气四溢。用筷子戳面筋，外壳变硬时，就可以把火关小，给它翻个身。再等个四五分钟，香喷喷的面筋就出锅了！咬上一口，金黄的外衣酥脆可口，里面的馅也是肥而不腻。还可以根据自己的口味蘸酱吃，让人吃了还想吃。

美丽的家乡，有着深厚的文化底蕴，劳动人民神奇独特的智慧让这里诞生了独一无二的面筋。它吸引了无数中外游客，也在我的心里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迹。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0**

“小鸥，吃饭了，我给你做了好吃的！”每当听到这句话，我的眼睛便会冒出金光，连忙关上了我心爱的动画片，以光速冲向餐桌。妈妈说：“你的个性啊，就是吃，十足一个小吃货，以后改叫你吃货鸥吧！”是啊，一说起吃来，我就最有发言权了，吃货——是我最可爱又最鲜明的个性。

身为一名专业吃货，一定要带着对美食的执着，吃遍大街小巷，天南海北。无论是日本料理、泰国菜、粤菜还是海鲜、川菜、烧烤，每一种美食都能让我大快朵颐。当然，其中让我最为感兴趣的美食还是甜点！甜点作为饭后餐，被很多人都误认为只具有甜味。可是专业吃货告诉你，甜点也是有辣味的。这是我在一个美食节目上看到的，看完后，我感受颇深，更坚定了作为一名吃货要吃遍天下美食的决心。

记得去日本旅游的前一个晚上，我在家里潜心制作“日本美食计划”。我在手机上查阅资料，边查边记。手忙脚乱之中，不知不觉地睡着了，据说我是一边流口水一边睡过去的。第二天来到了日本，我发现竟然没有带我的本子。但我没有放弃寻找美食，凭借资深吃货经验，在无数次左转和无数次右转之后，终于来到了我的终点——美食街！在一排排店里，我用我的无敌火眼金睛，发现了最美味的生鱼片，惊喜的是跟我之前在手机里搜到的居然是同一家。

身为小小美食家，不光要会吃，更要学会创造美食。

每次有了灵感之后，我便迫不及待开始发明我的“美”食。有一次我在辣椒里放上了糖和肉，准备煎着吃，因为我在手机里看到了这款美食介绍。但是现实是“残酷”的，做好的成品简直是标准的黑暗料理。但我没有放弃，我把辣椒换成了茄子，再往里面放上糖和肉，果然吃起来更好吃了！创造美食真是个美妙的过程！

每个人的个性都不一样，作为一名吃货，我觉得我的个性是与众不同的。我会带着对美食的热爱，去发现更美好的生活！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1**

在莫愁湖公园里，有一个微型动物园，一进门看见兔子小白。

喊它小白，顾名思义就是全身雪白，像从天上掉下来的云朵。长长的耳朵，警觉地竖起，机灵的小脑袋转来转去，灵活的红眼睛好像要把周围的一切尽收眼底。小白的尾巴比一般的兔子长些，左摇右晃，光滑柔软，最有趣的是她的三瓣嘴，整天不停的蠕动，从不停歇。

我喜爱小白，开始，小白和我很生疏，时间一长，熟悉啦！看见我，它会伸出两只爪子，仿佛在说：“快点，我饿了。”每次来到动物园，会很宠爱的喂它很多很多食物，在一旁开心的看着它玩耍。它虽长得可爱，却非常贪心，一片菜叶，一点面包屑，一粒玉米都是它的美食，吃起来没完没了，每当小白看见食物，就会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挤开别的兔子，奔到食物旁，嚼两下，然后吞下去，接着不停的跳跃着，寻找新的食物。

一天，妈妈顺手把皮包放在笼子边上。回来一看，小白两腿站立，伸出爪子紧紧抱住皮包，可爱的嘴巴，在皮包上左右亲吻。我睁大眼睛，哈哈大笑，没见过兔子急了亲皮包。等我走近，发现这馋兔正在啃包。我冲上前，隔着笼子，拽住包，用力向后拉，小白不甘示弱，抬起红眼，恶狠狠看我几眼，嘴边不放，前倾身体，开始和我的拉力赛。僵持了几秒钟，兔不敌人，我终于胜利。“啊……我新买的LV包……这兔子！”妈妈发出一声凄厉的叹息声，无奈地抚摸着包上几片仿佛梅花儿小巧的裂口，独自伤心。小白一边吃着我的萝卜一边抬起头看着我，眼里满是无辜，嘴角轻轻咧开，仿佛在讨好地微笑，嘴里还是老动作，不停地咀嚼。哎，兔为食亡，小白呀小白你可真是个吃货啊！

接下来的几周，妈妈还在惋惜自己的皮包，我却是觉得那小小的咬痕可爱而灵活。又接下来的几周，我忙着考试。等我满心欢喜，带着一包食物去看小白，动物园搬迁，留下以前的兔子窝，鱼池，鸟巢等等，小白和兔儿们早已不见踪影。

我依依不舍站在兔子窝前，仿佛看见她胖乎乎的白色身体不顾一切地抢食，小白啊，在你居住的新家，有人陪伴你吗？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2**

古人云“民以食为天”没有吃的，人怎么活呢？随着城市的逐渐发展，越来越多的人成为了吃货。见到吃的就两眼放光，口水直流，而我也是一个小吃货！

端午节的早晨，厨房开始了忙碌，妈妈在做豆角炒肉，那豆角的清香和肉的浓香混合在一起的时候，香气把我的口水都给吸引下来了。

爸爸和爷爷在做陕西的第二美食——凉皮。凉皮是滑溜溜的，而且颜色呈半透明状，不知道他们用什么方法把面做成凉皮的，以后我一定要研究研究。

接下来，奶奶出马了，她摩拳擦掌开始做今天的重头戏——粽子。相传它还有一个历史故事在里面呢！古代伟大的爱国诗人屈原给皇帝治国的方法被退回，他很悲愤，跳江自尽了，百姓们害怕鱼虾把屈原的身体吃了，就发明了粽子，流传至今。粽子是用两片芦苇叶子包上糯米做成的，包好的粽子活像一个穿着绿衣服的小娃娃，可爱极了。奶奶把粽子放在蒸笼里，不一会，就从笼屉里飘出阵阵的香气，闻的我肚子都叫了。

饭做好了，我两三下就把能吃的都吃完了，爸爸妈妈看的都张大了嘴巴，你说我是不是一个小吃货呢？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3**

悄悄告诉你，我其实是一个“吃货”，除了上课，其他时候我总是在吃东西，我都快80斤了！我想要减肥，但我还是忍不住吃，不吃饱又哪来的力气减肥呢？我的同学们也都知道我是个“吃货”。

那天早上，正在上最后一节课，我的“午饭铃”——肚子“咕噜噜”叫了，“唉！好饿啊！”没有力气，不想听课。这时，我的同桌听见了，笑着对我说：“吃货，你饿了是吗？”我说是。他拿出他的巧克力，在我面前炫耀。我可不能容忍他这么嚣张，我瞪着他，他还说：“你叫我一声爸爸，我就给你吃巧克力。”你说他这话过不过分？简直太过分了！我立即骂了他一顿。

这时，老师说道：“看来有些人已经会了，那么就请她来给我们大家讲讲吧！蔡馨漫！你来做做这道题。”我一脸的问号，我把题看了一遍又一遍，实在是做不来！我下意识地去看我的同桌，嘿！他还在笑呢！好哇！等我下课一定把你打成“筛子”！我支支吾吾了半天，老师看我做不出来，打了我一个手板，虽然才一个，但把我的手都打红了。

下课了，我就找同桌“报仇”了，把他打得哭天喊地向我告饶。哼！明知道我是“吃货”，还拿吃的来诱惑我，害我被打手板，真是太坏了！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4**

汪曾祺是最懂生活的作家，他热爱美食在文学圈已是一段佳话。他写过许多关于美食的散文，还编纂成集，从时蔬野菜、街巷小吃到地方名菜，全写了个遍。他笔下的高邮鸭蛋“敲破鸭蛋一角，筷子头一扎，红油就吱——冒出来”，咸鸭蛋的红油仿佛就在读者嘴边。他的香椿拌豆腐“嫩香椿头，芽叶未舒，颜色紫赤，嗅之香气扑鼻”，令人一箸入口而三春不忘，他总能用三言两语将美食写活了，食物的香气仿佛跃然纸上。

热爱食物的人，往往是热爱生活的人，他们总善于观察生活，在生活里找乐子。汪曾祺曾说过，他到一个新地方最爱去逛当地的菜市场，“看看生鸡活鸭、新鲜水灵的瓜菜、彤红的辣椒，热热闹闹，挨挨挤挤，让人感到一种生之乐趣。”菜市场在他的笔下，吆喝叫卖、人来人往的嘈杂感被剔除了，增添了别致的烟火气。正如他所言，万事有心，人间有味，人生必须有热爱之事，才能发现生活的意义。

读过汪曾祺文章的人都能在文字处发现他对生活的热爱，除了美食，他还喜欢画画、写字、听戏，他总是能在日常生活中找到一个令自己舒服的空间，沉浸其中，自得其乐。他热爱生活的点滴，将日常化为诗意，从家常菜中吃出人间美味，细碎日常在他笔下变成闪着光芒的生活佐料，点缀着平淡的人生，飘着动人的滋味。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5**

你一定听说过“吃货”，但你不一定知道吃货的最高境界是什么。

本人就是个资深“吃货”。今天早上，我看见同学陈金华在校门口蛋糕店里买了三个泡芙。我急忙跑了过去：“陈同学，可以给我一个泡芙吗？”

“ONONON”

^v^为啥呀？^v^

“ON就是ON，没有个为啥。”说完他拔腿就跑。

我气喘吁吁地追上他问：“你要怎样才肯给我一个？”

“如果你让我高兴了，我就送你一个。”他嬉皮笑脸。

我们倆来到教室，离上课时间还早，陈同学忙着赶作业。只见他抓耳挠腮，眉头皱成一团，哈哈，肯定又被难住了。机会来了，我马上凑过去拍拍他的肩说：“哥们，我来给你讲讲。”我苦头婆心地足足讲了5分钟吧，他终于鸡啄米似地点了几下头。一高兴，真还把最后一个泡芙塞到了我手里。哇！看着就好好吃噢！我一口咬下去，外面的皮酥脆爽口，里面的奶油香甜柔软。真是人间难得的美味啊！我狼吞虎咽，几口就下肚了。陈金华看我吃得那么香，忍不住边笑边说：“你真是个吃货！”

你们喜欢我这个“吃货”吗？忘了告诉你们，“吃货”的最高境界就是：只要是吃的都好吃，见到吃的就一定要弄到嘴里吃。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6**

我——美食家，谈不上，但“吃货”控，我倒是算一个。远到新加坡的“海南鸡饭”，土耳其闻名全球的“烤肉”，日本“寿司”；近到我家小区楼下的“鸡蛋掼饼”、“南京烧鸭”……我都统统收入囊中，一个也不落下！~这几天，我又盯上了小区附近的鸡蛋仔……

前些天刚放学，妈妈似乎知道我的“吃货”控的本性，就带我去了小区附近一家新开的奶茶店。刚到奶茶店门口，我就被那浓浓的鸡蛋仔香味给迷住了，那鸡蛋里透着一点儿奶油的味道，闻起来让人欲罢不能，我收想：还没吃饱，我就先闻个饱吧。

妈妈给我钱，让我点了一份鸡蛋仔，在那里的等的时候，我就在想“鸡蛋仔为什么这么好吃？带着疑问，我看到操作工先把先前调好的一碗又黄又稠的鸡蛋液倒进一个有好几个小圆洞洞的铁板夹里，让每一个圆洞洞都充满蛋液，然后再把上面一个也有圆洞洞的铁板轻轻压在蛋液上，过了几分钟，从锅里飘出浓浓的奶油味，又过了一会儿操作工把上面的铁板掀开了，她拿出一个小铲子，小心翼翼地沿着鸡蛋仔的边缘铲，等她把鸡蛋仔的边缘划完后，又把鸡蛋仔的下面慢慢地挑出来，再把它重叠了一下，装进纸袋里，递给了我。

啊！~鸡蛋仔的香味实在是太香！~“吃货”控的本能显露无遗，我恨不得把整个脸都埋进袋子里！~味道这么香，尝起来一定不错，我咬了一口那金黄的鸡蛋仔，哇！~外面的饼脆的像小米锅巴，里面的饼软的像棉花糖，人间美味，绝了！~

接下来，我还要将我的“吃货”控的精神发扬光大，听说珠江路又新开了个港式甜品店，里面的姜撞奶，美味无比。我已种草，下周末把它拿下！

中国的“民以食为天”造就了样繁多的美食，让我们享受美食的同时，也了解了很多美食背后的饮食文化，让我们爱上美食。

我是“吃货”控一枚，咱们约起吧！~一起去美食，一起去享受美食带给我们的欢乐与愉悦！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7**

荆州，是一个美丽富饶的古城，也是我的家乡。这里有着数不胜数的美食。春卷就是其中一种。

春卷，这一家喻户晓的大众传统美食，不仅传遍了祖国的大江南北，更跨出了国门，走遍了世界。它这么受欢迎，是怎么来的呢？春卷在我国有着悠久的历史，北方人也称为“春饼”。据传在东晋时代就，那时叫“春盘”。当时人们每到立春这一天，就将面粉制成的薄饼摊在盘中，加上精美蔬菜食用，所以叫“春盘”。那时不仅立春这一天食用，春游时人们也带上“春盘”。到了唐宋时，这种风气更为盛行。著名诗人杜甫的“春日春盘细生菜”与陆游的“春日春盘节物新”的诗句，都真实地反映了唐宋时期人们这一生活习俗。在唐代，春盘也叫五辛盘。春卷还有另一个来历：清朝的金门人蔡谦有一次受皇上刁难，要两手同时书写，看丈夫没法用手吃饭，蔡谦的妻子便迅速用面皮裹好各式菜直接塞入丈夫口中，这就是“春卷”。

以后春盘、五辛盘又演变为春饼。随着烹调技术的发展与提高，“春饼”又演变成为小巧玲珑的春卷了。这时它不仅成为民间小吃，而且也成为宫廷糕点，登上大雅之堂。在清朝宫廷中的“满汉全席”一百二十八种菜点中，春卷是九道主要点心之一。

为了能让大家在家里都能尝到荆州的美味春卷，让我们来了解一下它的做法吧！先用瘦肉丝加调料拌匀腌制一会，黑木耳泡后与胡萝卜切丝、韭黄切断备用。把肉丝煸炒至变色，盛出备用。再在锅内留油放入胡萝卜炒，放入黑木耳与肉丝，加糖、蚝油、盐炒透，最后关火放入韭黄段。盛出冷却待用。面粉加水调成封口用的面糊备用，春卷皮中放入适量馅料包起，用面糊收口，排入盘中待用。锅内放油烧至七成热，把春卷放入，中火炸至表皮金黄就完成了。吃的时候外酥内软，入口留香，皮的酥脆加上馅的香软，好吃极了。简直无法用语言来形容。

怎么样？听了我的介绍，大家是不是非常想尝尝春卷的味道了呢？那就请到我们荆州来吧！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8**

我亲弟弟是个名副其实的吃货。

一天小姑姑来接我弟弟去玩，我说也想去。妈妈同意了。我开心地去玩了。玩完了之后，小姑姑带我们去妈妈店里。小姑姑在那里做身体按摩，她给我们一人一个奶片，弟弟先吃得好好的，等弟弟的奶片吃完了后，他的目光转向我的奶片。因为我在写作业，所以没时间吃奶片。就这样，弟弟才会想吃我的奶片。他先来了个“鱼跃龙门”，从另一个沙发跳到我的身上，然后他又来了个“狮吼功”——“给我！”我的耳朵都快震聋了。我说：“不给！”他又来一次，“给！我！”我执意不给，他也没有再追究了。我继续写作业，他趁我不注意的时候，把奶片给拿走了。不，不是拿走，是偷走呀！我又想将奶片给拿回来，可是我快拿到的时候，弟弟喊：“妈妈，哥哥抢我奶片！”说完后，他装模作样地哭了起来。“怎么了，怎么了？”妈妈问，“是不是哥哥又害你了？”“妈妈，是哥哥欺负我！”弟弟说。

妈妈吼道：“赶快给我写作业！”弟弟又在后面做出了鬼脸。我真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啊！“苍天啊，您为什么让比我小8岁的亲弟弟欺负我。您就睁睁眼吧！”

我弟弟真是名副其实的吃货，他既让我生气，又让我快乐。因为又蠢又萌的他，竟然为了吃的，六亲不认，什么事都做得出来。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29**

我发现自己的胃口可大了，特别喜欢买东西的时候买很多，尽管吃不完也要屯着，特别喜欢它们带给我的安全感。相反，如果我觉得自己买到的东西很少的时候心情也会随之而不高兴，心里一直惦记着这件事情。

想当初上小学的时候，父母没空管我们，家里面就堆积了很多的面条，自己可以随便煮来吃，根据自己的口味和做法来安排。那时候也正是长身体的时候，每天的食欲都特别的好，吃了这顿就想着下顿了。

我还深刻的记得每次晚餐的时候我都吃得不多，等他们吃完晚饭后半小时，碗筷都还没来得及收拾，我就要开始准备我的宵夜了。若是去超市，那更是不得了了。总所周知小孩子最喜欢在超市里买的东西就是一些零食了，而我每次去玩超市买完零食，回家的第一件事就是打开零食包装袋，一变看电视剧一边吃，不一会儿刚刚买回来的零食都进了我的肚子里，很少有零食能留到第二天早上。 我觉得可能是吃习惯了妈妈做的饭的原因，在家里的食欲跟外面相比，那简直就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外面无论卖的是什么食物，总觉得它比家里做的还香、还好吃，勾起了我的食欲。

我是一个可以把零食当做是正餐吃的人，泡面、瓜子、辣条、寿司……都是我的最爱，缺少了哪一个我都心疼不已。我还要发掘祖国的更多美食，一一去品尝一遍才过瘾。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0**

我的家乡闽北浦城有非常多特色小吃。其中，我最喜欢吃的是蛋皮燕圆。它圆圆的，黄黄的，软软的，一口咬下去，你就舍不得松口了。

不过，制作工序可不简单，又要摊蛋皮，又得切馅料，忙得不亦乐乎。下面，不妨跟我学学如何制作它吧！

首先，找来一些瘦肉、葱叶、山药，按一定的比例配好料，切成西米大小的碎粒，加入调料，搅拌均匀，馅料就配好了。接着，调配蛋浆。先把鸡蛋破壳倒入大盆里，把它打散，加入番薯粉，兑些清水搅匀，再加入调料。一般五只鸡蛋配一小撮番薯粉就可以了。

然后，把铁锅烧热，倒入一点菜油预热，再用勺子把蛋浆舀些倒入锅中，迅速往四周摊开，尽量摊开来，摊成薄薄的约4平方分米的圆蛋皮。约十几秒钟后，还得将蛋皮翻一面，以便两面受热均匀。蛋皮摊好后，把整张蛋皮折叠几次，轻轻捏着，切成宽约0。7到1。1厘米的蛋皮丝，但是，蛋皮的上端不要完全切断，留点粘连，便于包裹。

然后，再把桂圆大小的馅料放到蛋皮丝上，再一圈一圈卷起裹牢，不会露馅就行了。它皮香肉嫩，咬一口就可以吃到它色鲜味美的肉馅了。就算胃口不好的人看见它，食欲也会大增！特别是刚起锅时，那热腾腾、香喷喷的气息扑鼻而来，不愁你不方寸大乱，口水直咽。真所谓人间极品啊！

蛋皮燕圆一般是在逢年过节或重大宴席时才做的。它可是席上的头道菜哦！可见在我们浦城食品中的地位非同一般了。

通过做蛋皮燕圆，我懂得了要享受“人间极品”，必须先付出一番辛苦，就像有句话说的那样“樱桃好吃树难栽”。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1**

俗话说:“民以食为天。”在我们中国，几乎每个地方都有特色美食.北京的烤鸭，苏州的豆腐干，等。

而我却对宫保鸡丁情有独钟。宫保鸡丁是顺成酒店的特色菜，有一次我好奇地说:“宫保鸡丁为什么会是你们酒店的特色菜呢?”服务员笑了笑说:“说起这宫保鸡丁，我不得不说它的来历，其中少不了丁宝贞这号人物，因为他小时候爱吃厨师给他做的宫保鸡丁，所以我们酒店的特色菜就是宫保鸡丁。”听完服务员的介绍，我对宫保鸡丁的认识更深了。

我用鼻子一闻，一股香味扑鼻而来，让我忍不住垂涎三尺，我一瞧:这今灿灿的鸡丁前放着一朵花，旁边全是火红的辣椒，宛如鸡丁旁镶嵌了一些红宝石。我夹了一块放入嘴里，只觉舌尖微麻，轻轻一嚼，嫩脆可口，似鸡非鸡，似肉非肉，妙不可言，吃完后还口留余。

看着这空荡荡的盘子，我舔了舔嘴巴，笑着说:“这宫保鸡丁的味道可真是名不虚传哪。”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2**

对于不喜欢早起的人们，最好的闹钟无疑就是鸡蛋在清油中啦啦啦啦地跳舞，面包刚刚好从面包机里“叮”的一声冒起来，牛奶倒进玻璃杯时咕嘟咕哪的响声……睡在床上的人们会从梦中惊醒，马上起床洗漱，又立刻坐下吃早餐，虽简单的早餐，但永远是一种享受。

油条，中国人最爱的早点之一，据说已经有上千年的历史。寡淡的小麦粉与浓烈的热油碰撞，平凡的食材造就出非凡的味道。配上一碗现磨豆浆，就是带给人们一天活力的完美早餐。金黄香脆外皮内是柔软细白的面包组织，一口下去，脆皮噼里啪啦地散落在舌头上，被唾液浸湿的脆皮平哒哒地铺在舌上，慢慢消散……

包子，是中国汉族的传统面食之-，相传由三国时期诸葛亮发明。一千八百多年来一直以其简单的做法、独特的味道，慰藉着中国人的生活和胃口。全国出名的包子有很多，但我觉得天津的狗不理包子才是享誉南北。狗不理包子蒸出来又白又胖，凸脐鼓肚;包馅时，馅有猪肉的、三鲜的，不管哪种馅，都要干净，口要正，味要浓，褶子要又细又密，还得匀，可不能蒸出来瘪瘪塌塌的，上面一撮子面疙瘩。端上一碟子，你看，包子个个肥头服肚，细细的褶，不多不少个个都有十八道褶，白白的皮，蘸上醋，咬上一口，嗬！馅儿又香又鲜，皮儿又薄又嫩，这才是正宗的狗不理包子嘛！

厚重香浓的酱汁将上豆泥绵密寡淡的滋味驯化，青豆的清甜，加上玉米软糯滋润，这质朴的美味蕴藏着人们对南方美食的依恋感触。棕红的酱汁在火焰吞噬下咕哪咕哪地冒着气泡，舀一勺一次性浇入藏满清甜希望的土豆泥。用勺子一搅，热气飘散出一股豪放。

把西红柿切碎下锅翻炒，化为浓郁鲜香的番茄汁。雪一样白的细腻面粉，散发出淡淡的麦香。面粉加水轻轻一搅，变成细腻洁白的小疙瘩，与红番茄、绿葱段、黄蛋花默契配合，造就了软糯鲜香的非凡味道，大量的碳水化合物也充分补充家人所需。呼哧呼哧，酣畅淋漓地喝碗疙瘩汤后，感觉一身轻松。

茴香卷被细心地包在油纸里。轻柔地撕开油纸，咬上一口，那茴香卷，真是美味绝顶啊！千回百转的茴香，神出鬼没地镶嵌在圆润光滑的面卷里，吃着时，整个人好像被轻柔的云雾层层叠叠地簇拥着……

再说说众人所熟悉的瓜子吧！瓜子无疑是太阳和向日葵的爱情结晶。阳光以最明亮、最透彻的方式与鲜美的瓜子交流，这是向日葵与阳光爱情的约定。唇齿与手指的默契配合，让这温暖热情的果仁瞬间进出又随即粉碎，只留下质朴的香气和空度的果壳。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3**

陆游是南宋著名的诗人，他还是一位精通烹饪的专家，在他的诗词中，咏叹佳肴的足足有上百首。“人间定无可意，怎换得玉脍丝莼”的句子，这“玉脍”指的就是隋炀帝誉为“东南佳味”的“金齑玉脍”。“脍”是切成薄的鱼片;“齑”就是切碎了的腌菜或酱菜，也引申为“细碎”。“金齑玉脍”就是以霜的后白色的鲈鱼为主料，拌以切细了的色泽金黄的花叶菜。“丝莼”则是用莼花丝做成的莼羹，也是吴地名菜。

“天上苏陀供，悬知未易同”即是说自己用葱油做成的面条是天上苏陀(即酥)一样。

他在《山居食每不肉戏作》的序言中记下了“甜羹”的做法：“以菘菜、山药、芋、菜菔杂为之，不施醢酱，山庖珍烹也。”并诗日：“老住湖边一把茅，时话村酒具山肴。年来传得甜羹法，更为吴酸作解嘲。”

“东门买彘骨，醢酱点橙薤。蒸鸡最知名，美不数鱼鳖。”“彘”即“猪”，“彘骨”是猪排。排骨用加有橙薤等香料拌和的酸酱烹制或蘸美至极。此外在诗中称道了四川的韭黄、粽子、甲鱼羹等食品。

“霜余蔬甲淡中甜，春近录苗嫩不蔹。采掇归来便堪煮，半铢盐酪不须添。”他总结了选取用蔬菜不要调味，吃起来也很新鲜。

“初游唐安饭薏米，炊成不减雕胡美。大如苋实白如玉，滑欲流匙香满屋”把大如苋实(鸡头肉)的薏米的白、滑、香的特点都写得非常生动。

《食粥》：“世人个个学长年，不悟长年在目前。我得宛丘(仙人名)平易法，只将食粥致神仙。”

“鲈肥菰脆调羹美，(麦乔)熟油新作饼香。自古达人轻富贵，倒缘乡味忆回乡。”

^v^色如玉版猫头笋，味抵驼峰牛尾猩^v^。

^v^新津韭黄天下无，色如鹅黄三尺余，东门彘肉更奇绝，肥美不减胡羊酥^v^

“祖国山河无限好，家乡父老不患贫。淡云出岫删发何日，也味争如乡味醇。”

^v^何时一饱与子同，更煎士茗浮甘菊^v^

“山暖已无梅可折，江清独有蟹堪持。”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4**

做为一个名副其实的吃货，肚子就从未闲着！即使饱得吃不下了，我也无法管住自己嘴巴。所以，我经常吃撑了而走不动。

平时，放学了，我的肚子就会响起“咕咕咕……”的声音。这是——饿的闹铃声，是嘴馋的前奏曲。到家，往往看到妈妈就在厨房里忙个不停。一阵菜香扑鼻而来，顿时感到这才是世上最美好的味道。走进厨房，就看见红烧肉在锅里翻腾着，上面还覆盖着一层葱花，炒熟后就把它装进盘子里，一道美味的红烧肉就做好了。红烧肉呈红色，上面还有一层美味的酱料，加上配菜的绿意，这样红绿搭配更让我无法抑制住食欲。

妈妈把做好的菜和饭端了出来，放在餐桌上，我迫不及待坐了下来，目不转晴看看这些美食，口水已经“飞流直下三千尺”了。我迅速拿起筷子，夹了一块放进嘴里，一口咬下去，香甜柔软。肥瘦相间的五花肉很有嚼劲，再配上一口米饭，美食滑过喉咙，溜进了肚子里。这种感觉美极了。

吃货也有忌口。虽然青菜闪着绿光，一下子吸引了我，一口咬下去，不甜不咸刚刚好，但咬到蒜头和生姜，它们的味道实在不好，只能把它们吐出来，所以我在夹青菜时都会故意避开它们。但有时它们会变成极其厉害的“伪装者”。我在吃鱼时，它们会打扮成鱼肉的样子，让我难以分辨真假，只好小心翼翼，夹到一块鱼肉放进嘴里，如果不是“伪装者”，那就能安心地咀嚼，最后配上一口香喷喷的米饭，就心满意足了！

晚饭过后，我的小肚子撑得像一个皮球，我懒洋洋地躺在沙发上，接着看见茶几上琳琅满目的水果，嘴巴又禁不自禁地动起来。于是我拿起一个橘子剥开它金黄的外衣，把黄色的果肉送入口中，咬下去甜中带酸，芳香四溢，入口即化，酸酸甜甜美味极了！吃完之后，回味无穷，仿佛嘴里还有着那香甜的味道。吃完饭后的水果，总算心满意足了。

简简单单的晚饭，但在我心中它却是最美味的食物！但想起老师教育我们的勤俭节约，我又陷入深思……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5**

“哎，哎，我是李宜泽，今年马上11岁，明年……呀，又跑题了（捂嘴），属相pig，在北街小学六三班”

我天生爱吃， 最突出我吃货之处，就是我那胖嘟嘟、圆鼓鼓的大脸了，天生的樱桃小嘴竟然被安插在这么一张大脸上，唔——天生的小眼睛竟然也被安插在这么大的脸上，犹如两颗小黑豆儿，此时这么大的脸肯定在想：“什么鬼？”不会给我安插一对圆溜溜的大眼睛和一个中等的嘴巴吗？这样也不会显得我这么大了呀！”当然，此时两颗小眼睛也在想：“哎哎哎，老天，你不会把我安排在一个中等的脸上吗？把我安排在这么大的脸上，不是嫌我更小了？李荣浩脸上那小眼睛不是也挺好看的吗？”“哎呦，我还没抱怨呢，你们就在这儿开始吵了，当我不存在是不是？昂？”（我对它们抛出去一个白眼儿）。

从小我就有一个梦想，就是吃过四海八荒的美食（呃，对不起啊，电视剧看多了），呀！我忽然想到一件事情，妈妈不让我玩手机，第一个原因肯定是怕我近视度数增加，那第二个原因嘛，肯定是怕我看到手机上五花八门的美食，天天嚷着让她给我买。当然嚷着让妈妈给我买吃的也不是第一次了，那已经是四、五、六次的事情了。

例如，买年糕，那几天流行芝士夹心年糕，还是那种放到火锅里煮的那种，上面再放一包方便面，啧啧，人间美味啊！所以就吵着妈妈给我买，还是不达目的不罢休的架势。“”妈——额娘——娘亲——你就给我买一回吧”“去一边去，看电视真是看多了，用的都是什么词啊，电视关了，看书去。”我撒娇，变着法的求我妈“妈，我求你了，我帮你拖地、洗衣服、做饭都行啊”“你做饭，你做饭是人吃的吗？去一边儿去，让我赶紧干活儿”就这样软磨硬泡劝我妈了五六天，终于，我妈妥协了，答应带我去买，结果，转了大半个禹州城却没有买到，我的天哪，这不是白费口舌，费了五六天嘛！

这就是我，一个吃货小妹。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6**

过桥米线是云南的风味小吃，我对它是情有独钟，这不，刚上完课妈妈便带我到路边的一家米线馆去吃米线。

店主先随手抓起一把事先准备好的米线，放在漏勺里在开水里烫上2分钟热气腾腾的米线就出锅了。

“来啦!”我兴奋地喊道，一大碗红色的美食端了上来，仔细一看原来是米黄色的汤汁里放着红通通的辣椒油，晶莹透亮的米线上面漂浮嫩绿的香菜，看着让人直流口水。一种浓郁的高汤味带着米线独有的特殊米香味一起钻入了我的鼻孔。我再也无法抵挡这美食的诱惑，赶紧喝上一口汤，顿时感觉身上的每一块肌肉都得到了营养的补充。那汤是用上等的鸡加上大骨熬制而成，再配上银耳、鸡丝、香菜、韭菜、豆芽，还有那香喷喷、白晶晶的米线，组成出一幅美好的味视图。油而不腻，咸而不渴，既浑然一体，又层次分明。我细细地喝着汤品着味，真美味呀!接着，我又用筷子夹起一根米线，米线在灯光的照映下，像玉一般闪亮;我用口吹了吹，再放进嘴里，那米线滑如丝锦，并富有弹性，它从我的舌尖一直滑到我的舌根，那种丝滑的感觉真是无与伦比。我用牙齿轻轻一咬，那感觉像是一根像皮筋，拉得很长，

顺势从中剪断，再弹回来，我从未体验过这样的感觉，不一会儿，一碗米线被我狼吞虎咽地吃完了，那味道真令人回味无穷啊!

啊!我爱云南的风味米线!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7**

在通往育才小学的大街上，你常常会见到一个十二、三岁的小男孩，身高很高，剪着一个小平头，圆溜溜脑壳，肥肥的脸，一双乌亮发光的大眼神采奕奕。大家了解这是谁吗？是大耳朵图图吗？错错错，那不是大耳朵图图，只是俊秀酷帅，英俊潇洒的帅哥——我哦。

我不但长得好看并且还喜欢，是个非常“吃货”。天地的特色美食我一定要所有吃个遍，随后再弄一个特色美食排名告知大家什么物品美味。下边我也告知大家我的“吃货”事吧。

还记得有一次，我妈妈买回去一个非常美味的蛋糕，它是帮我亲姐姐过生日用的蛋糕。这一蛋糕真是美味可口啊，都看我的唾液全是“飞流直下三千尺”了。而这时候，我的父亲爸妈不在家，老姐这一大懒猪又去睡回笼觉了，我认为这是一个最佳时机，是否能够干点什么？我的心里有点儿小兴奋，不由自主地走到这一蛋糕边上。我像做贼一样左看一下右看看，也没见一个身影。我很担心，我究竟需不需要先尝尝鲜呢？这时候，我的心里住着一个“恶魔”和一个“天使宝贝”，“恶魔”一脸的撇嘴：说没事没事，爱吃就吃，又没有人了解。而边上的“天使宝贝”确是一脸的社会正能量，说：“请别听他的，怎么可以先吃呢？”我究竟该听谁呢？这时候我的肚里仿佛有一个猪八戒在说：你没帮我进食我都要饿死，快，那边有一个大蛋糕看见非常好，快用来当中午小点心吧。而我这时候内心已拿定了想法，不能吃，否则老姐的生日就泡汤了。这时候，父亲打开了门，而我幸亏反映快，假装在打游戏的模样，父亲才没发觉我这“馋”样。我只能老老实实地等着我姐姐晚上的生日宴席了。

我眼中的自己，一个“非常吃货”，一个又酷帅又讨人喜欢的“吃货”，假如大家想了解我也来找我聊吧，记牢带些吃的哦。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8**

周末，小刘同学来我家串门。毫不夸张地说，他一个人就给我家进行了一次彻彻底底的大扫荡。要知道，他可是大名鼎鼎的“吃货”呀!

小刘同学一进门，眼睛便紧紧盯住了我家的茶几，目光几乎要长在上面了，那上面摆满了妈妈买给我的各种各样的好吃的。看他痴痴的眼神，我好似都能听到口水滴答的声响。我们在一起玩电脑游戏，可他明显心不在焉，每隔一会儿就扭头看看茶几，再用渴望的眼神瞅瞅我。瞧他那副可怜的样子，我于心不忍，只好无奈地摇摇头，勉强说道：“欢迎品尝。”他立刻像听到号角的士兵，飞快地扑了过去。两只肉乎乎的大手像挖掘机的大铲子似的，一抓就是好多。我又心疼又后悔，可他的耳朵好像堵住了，根本听不到我的劝阻。干果吃完了，接着消灭水果。他就像一台开足马力的吃货机器，拥有匪夷所思的强大功能，难怪他那么胖呢!

看着小刘同学一把一把不停地往嘴里输送着食物，我不由得生出一种不祥的预感，他不会把我家所有能吃的东西全部吃光吧?这可怕的想法在我的脑子里时不时爆炸两声，然而真正的爆炸声却来自小刘同学的嘴巴。他满不在乎地把爆炸“音响”调到了最高，肆无忌惮的咀嚼声越来越大，时而像失败的科学实验;时而像坏了的麦克风;时而又像谁不小心踩到了他的脚。总而言之，他像是故意发出噪音气我似的。他的指甲缝里可以清晰地看到各种调味料的颜色，他的嘴角挂满了各式各样的瓜子皮，有躺着的，有趴着的，有翘着的，好像一场隆重的画展。可惜在我眼里，这画展却糟糕透顶。

终于，小刘同学心满意足地拍拍快要爆炸的“气球”，停止了“战斗”。我刚刚长吁了一口气，却惊恐地发现他的眼睛又放出了异样的光芒。难道，他竟然连老妈刚刚做好的油焖辣咸菜也不放过?只见他拿起筷子，夹起一块放入嘴里，一边吧唧嘴一边疯狂地点头。他的脸上暗暗自喜，我却感觉满脑子都塞满了“吃”这个字，这丑恶的字眼正伸着舌头冲我嘿嘿奸笑。

今天， “吃货”真是让我大大领教了他的威力!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39**

要知道那些很好吃的东西，对于我们来讲一直都是没有免疫力的。

很多人都喜欢在手机或者是电脑上看那些直播，不管是直播什么吃的都很有意思，看起来也很过瘾，有时候也许会有一种感觉，就是自己没有办法吃，另外还怕会胖，但是看别人吃也会有一种满足感。

但有时候也不能忽略，我们在开元吃的时候，自己也会有这样的想法，有这样的欲望却越来越强烈。

有时候我们也想让自己去经历更多的东西，就好像去看一些风景一样，就看到这样的旅游，就看到这样的盛世局面。

就好像我们怎样走来走去，到最后还是要回归最原始的生活，要吃的那些日常的东西，终究还是有宝石的作用，让我们去开门自己的胃，如果让他变得更开心地快乐，同时也更健康，这些都是更重要的还有你对于一个吃货来讲，还是对于普通人来讲。

但是我们所想要说的那些缺货，其实都只不过是因为喜欢吃东西的人，而真正的吃货其实是很讲究并且很会吃的人。我所以有时候很多词语都是在生活当中的误用。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40**

记忆里的童年几乎没有冬天的影子，所有趣事都发生在夏天和秋天。

夏天在我的脑海中约等于冰淇淋。因为一提起夏天，我条件反射般地就想到了冰淇淋，以前是，现在也是。

因为小时候身体并不好，喉咙常常发炎，所以吃冰淇淋就成了一种奢望，常常站在小卖部的冰柜前凝视着躺在里面的伙计。

难得一次身体很好，攥着妈妈给我的钱，往小卖部走，边走边想：我应该吃哪种呢？爸爸经常吃的绿豆冰糕会不会很好吃呢？那种大布丁貌似也很不错呢！但是电视广告上的“巧乐滋”、 “旺旺碎冰冰”我都很想要哦。呵呵，究竟吃什么味道的，对我来说确实是个伤脑筋的问题，有时站在冰柜前想半天也想不出个所以然来。直到老板开始催促，我才会像下了狠心似的拿起一个。付了钱，打开包装，有时还会想：也许那种小人头的会更好。吃着嘴里的，想着冰柜里的。

秋天，我最爱干的事莫过于吃橘子了。经常坐在凳子上等爸爸下班，爸爸一进门我就要“检查”有没有带橘子回来。要是带了，我就欢呼雀跃地抢过橘子吃起来。听妈妈说，我可以坐在凳子上专心致志地吃上老半天，剥橘子的熟练程度无人能及，真可谓“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橘子’来”。

可是喉咙发炎的问题常常困扰着我，吃橘子的机会还是比较少。唉，因为喉咙发炎，家里没有人买橘子。 “饥饿”的我在家里转来转去，看什么都像是橘子。可是等我接近它时，它却“现了原形”。突然，我真真切切地看到橘子了！爷爷的盆景上，那金黄的、饱满的、圆滚滚的，不是橘子是什么？虽然比以前的橘子要小许多，可有总比没有好啊！我偷偷摸摸地摘了几颗下来，看着这“战利品”开心得不行，迫不及待地塞进嘴里。一咬，那味道让我倒吸一口凉气，我的妈呀！这是我平时青睐的橘子吗？怎么变得又酸又苦又涩！照照镜子，那龇牙咧嘴、满脸“皱纹”的表情真令人发笑。后来才知道，这种观赏性的橘子是不能食用的。所谓饥不择食，说的便是我吧？

想到这，吃货又不禁偷笑起来。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41**

说起吃货，我就不得不说起一位拥有万能的胃的人——林韬。别看他平时吊儿郎当的，吃起东西来可豪不含糊。粉笔、芥末、牙膏、生鲍鱼样样都吃，看他吃东西的样子，只能用一个词来形容——横扫。

“咣——咣——”美术课上，林韬座位的方向传来了铁器与硬物碰撞的声响。我抬头一看，顿时觉得眼睛快要爆出眼眶：只见林韬麻利地用手抠去生鲍鱼壳上的脏东西，然后用铁质铅笔盒的尖角往下一砸，“咣一”，接着，他打开了生鲍鱼。当林韬眼睛望到那黄里透白的鲜嫩的鱼肉时，那目光，简直像饿狼见了羊！他迫不及待地拿出他上学必备用品——芥末来“下饭”。吃完后，林韬放了一个臭气熏天的响屁。

记得还有一次，林韬饥肠辘辘，竟将吃货的目光转向了粉笔！只见林韬抓起几根粉笔，像饿狼一般，往嘴里塞。没嚼几下，粉笔已经成了一坨坨令人作呕的彩色糊糊。他卷起舌头，^v^咕咚”一声，粉笔马上进了他的肚子。这时，抹韬才满意地咂咂嘴，在我们惊奇的目光中，昂首挺胸，自豪地扬长而去，而我们则愣在了原地，被惊得合不拢嘴。

林韬，这个班级中的一朵奇葩，谁也无法预测他下一秒会作出什么令人震惊的事！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42**

不知不觉，我已经在新纪元学校度过6年光景了，这其中的酸甜苦辣，就宛如一汪海洋，里面的小水滴数也数不清。而在这一汪海洋中，最难忘的水滴就是我们一年一度的美食节活动了！

星期二的下午，美食节活动开始了。我拉着爸爸妈妈匆匆忙忙来到学校时，学校里早已经热火朝天，到处都可见兴奋的学生群流和美食摊主，没办法，每年的美食节就是这么激情，这么兴奋！“铛!”随着校长的一声锣声下，集合在操场上的同学们像一只只离弦的箭飞快地冲向了各个摊位，就恨自己缺双翅膀了。我和几个同班同学赶忙跑到自己班的摊位上，端起装着冰糖葫芦的盘子，又飞快地冲进了流动的人群之中，准备开办“流动小摊”。

我端着盘子，东走西走，不知不觉已经来到人群最密集的地方，却一根都还没有卖出去。我十分着急，也不管害不害臊，直接扯开了喉咙喊。“卖冰糖葫芦嘞！”这一举动立刻引来了就引来了许多人的目光，我在点脸红。这时，一个小女生跑过来问我：“你这糖葫芦多少钱一串啊？”我赶紧说道：“不多不多，只要5元。”“那好吧，我买一根。”Yes!我的第一笔生意终于做成了！万事开头难，现在开头已经闯过了，那么中间就很简单了。我的“小店”立刻吸引了很多人前来购买，真是数钱数到手抽筋啊，好忙啊！不过我的内心却甜滋滋的。

“小老板”当了一小时后，我便当了甩手掌柜，拉上我的好友一起出去购物了。我们不断在几个摊位之间来回穿梭，这时，

我发现一处摊位被人群包围着，赶忙钻了进去，经过几番周折，终于挤到了前面。只见那店前摆满了香喷喷的炒饭和寿司。我第一眼看到时的感想是：一定要买！我跟店主软磨硬泡，终于以2碗炒饭8元的价钱成交，吃着香甜可口的炒饭，我的心中顿时萌发了感想：美食节真好…..

不知不觉两个半小时过去了，美食节就要结束了，而我的肚子也被美食撑得滴溜儿圆。我真是不甘心它的离去啊!美食节，看来只有我们初中时才能相见了，再见!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43**

一张肉嘟嘟的小脸，月牙似的眉毛，水灵灵的大眼睛和一张薄薄的嘴唇，身材匀称，你猜她是谁？

没错，她就是我的表妹。我跟你们说，别看我妹妹并不胖，但她真的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小馋猫呢！她何故被我称为“吃货”呢？还得从上个礼拜天说起了。

“叮咚——叮咚——”随着一阵急促的门铃声，我轻轻打开了门，哦！原来是妹妹驾到了。只见她疾步脱下鞋，直奔我那零食盒。捣鼓了半天，又向四处瞄了瞄。才向我问道：“姐姐，听说你家又有新买的巧克力和棉花糖放哪儿呀？”“呵呵，不告诉你。”我故意摇了摇头，吐了吐舌头。“我的好姐姐……给我吗？妹妹可怜兮兮的看着我说。我禁不住妹妹的软磨硬泡，只好不情愿地掏出我的零食，“上交”给了表妹。

我现在已经没有了物质食粮，我只好闷闷不乐地走进书房掏出了我的精神食粮，还不放心的叮嘱到：“少吃一点儿哦！”说罢，津津有味地读了起来。过了半小时左右，我才想起来我那个表妹是无人能敌的“吃货”属性。我赶紧从椅子上跳了起来，担心表妹把我那宝贵的零食吃光了，匆匆忙忙地飞奔到了客厅，结果我马上就要被气疯了，我那小巧精致的零食竟马上变得空空如。我气得感觉脸都气得通红了，还感觉我气得头上头发都竖起来，我的宇宙都要爆炸了。

我恕气冲冲地质问表妹：“你为什么要吃完我心爱的零食呀！”她还摆出一副可怜的样子说：“不能怪我，要怪就怪零食太好吃了，我吃了一块巧克力之后就再也停不下来了，一块接一块地吃下去，没过一会就吃完了！好了啦，都是因为零食将自己装扮得太美味了，是它先来诱惑我吃的。”在说这句话时，表妹嘴边还沾着一点巧克力渣。边说还边吃着我仅剩余的糖果，唉，真拿她没有办法啊！这时候，我真想揍她。

看我这“吃货”坐在沙发上，她傻傻的模样可真讨人喜欢，实在拿她没有办法啊！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44**

一个月以前我们的班主任对我们班的座次表进行了调整，因而我和我的好朋友同桌便被老师分开了。我的新同桌是一个超爱吃零食的人。刚刚开始我和他坐的时候我一点都不习惯。因为即便是在上课他也安静不下来。

他总是乘老师不注意的时候，从抽屉里拿零食出来吃，还得我不能集中精力听老师讲课，可是慢慢地我便习惯了。他许多有趣的地方也显露了出来，慢慢地我便没有那么讨厌他了。

记得有一次纪老师在讲台上神采飞扬的讲课，只听见“咔咔”两声，又一粒瓜籽稳稳地落在了我同桌陈梓桐的舌头上，接着便传来一阵低低的咀嚼瓜籽的声音，扭头一看，他正偷乐着把右手的食指与大拇指指尖同时放入嘴中，低着脑袋，一粒接着一粒地把瓜籽往嘴里送，两个腮帮子因咀嚼而不停地鼓动着，全然不顾一旁一被影响了我。唉，谁叫我的同桌陈梓桐有一张永远停不下来的“大嘴巴”呢?

过了一会儿，纪老师讲完课后，给了我们一些时间自习，正当我们头写作业之际，耳畔忽然响起了一句令我“佩服”的话语：“要是我的课桌上能有一座小型‘德克士’该多好啊!”再次扭头看去，只见陈梓桐歪着脑袋、正陶醉地笑着，嘴巴右侧一个深深的酒窝显露而出。我不仅“扑哧”一声笑了出来，心想：这种不可思议的点子他也能想到，想象力真丰富啊!这时，陈梓桐嘴里又冒出了一句令我哭笑不得的话：“这样，从里面拿出的小汉堡该多可爱呀!”说完话，他还不忘砸了咂嘴。

这次，我索性捂着肚子、趴在桌子上笑了起来，因为我从未想到爱吃小零食的陈梓桐居然这么会想象。当然，我的同桌也不仅仅只会贪吃，他的学习成绩还是挺不错，最令我赞赏的是他那不抄别人作业的好习惯。一次，在放学时，我因为大意，不小心把陈梓桐的《数学伴你成长》装到了自己的书包里。晚上，在装书时，我才猛然发现了这个疏忽，该怎么办呢?我十分着急：如果明天陈梓桐交不成作业该怎么办?想来想去，我决定先让陈梓桐抄一下我的作业。第二天来到学校，见陈梓桐已坐在座位上安安静静地看书，我急忙走过去把《数学伴你成长》还给了他，并告诉他握昨日的大意和我想出的解决问题的办法。

令我吃惊的是，为陈梓桐居然直了直腰，拍着胸脯自信地说：“像我这样的好孩子是不会抄你的作业的!”说罢，拿起桌子上的《数学伴你成长》认真地做了起来。看着他那专注的神情，我不仅对他产生了一丝佩服之情。

这就是我的同桌，一个令我哭笑不得地同桌，一个在我的学习生活中增添了许多色彩的同桌。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45**

我小的时候十分的期待端午节的来临，那是因为我很佩服屈原的优秀精神品质，因此他在中国十分的出名，古代的帝皇为了纪念他把端午节作为一个节日专门去纪念他，这让我看到了古代的帝王还是很重视贤臣的。我喜欢端午节不仅仅是因为我能够从中学到了许多的知识了解到了越多的历史，每到端午节母亲都会花一个小时来给我讲关于端午节的故事，虽然每年我都会听到这个故事，但是我从来都不会感到厌烦，而是对屈原生活那个年代产生了更多的遐想，母亲年轻的时候不会包粽子，但是我特别的贪吃，特别的爱吃粽子，非要母亲给自己买，母亲为了节约点钱，便学习起了包粽子，就是为了满足我在端午节吃粽子的要求。

除此之外，我都会在端午节快要来临的时候，人们正在忙碌的时候去给他们捣乱，有时候会入迷的看着他们包什么粽子馅，要是被我这贪吃鬼看上了的粽子，我就死活赖在他家不走了，除非给我一个吃解解馋。每次吃粽子的时候我都会想起母亲给我讲的屈原的故事。屈原是一个热爱国家的爱国勇士，是人民的英雄，更加是我的偶像，他生活在他的那个年代遭遇到了许多的挫折，可是他一样那么的坚强，让我特别的佩服，屈原还是我的偶像，所以在端午节那天我会吃许多的粽子来纪念他。

我还记得在端午节我会洗一次澡，那是一次特别的澡，那些水是用药草泡过的，母亲每年都要求我去洗这样的澡，我心里可是十万个不愿意啊，除非在洗澡的时候吃着粽子才行，母亲拿我没办法，就答应我这样洗澡的要求，我永远都忘不了一边洗澡一边吃粽子的那些童年回忆，我一不小心没那稳就把粽子给掉洗澡水里了，我还因为那一件事哭闹了好久呢!在我的端午节里，一定要吃粽子，不管怎样我都要为屈原做一些事情，毕竟父母和老师教导我不能浪费粮食，所以我不能够像古代那些纪念屈原的人一样，把粽子扔海里，但是我能够把粽子扔我的肚子里，那样就算是对屈原的纪念了吧!

端午节吃粽子，为了我的偶像。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46**

妈妈总说她小的时候，物质生活很匮乏，一年难得吃上几顿白面馒头和大米饭，当我来到了这世界以后，妈妈发誓不让我吃一点的苦，受一点的罪！

这不，很快的就把我培养成了标准的吃货。

小的时候，但凡家里有一丁点好吃的，我先吃，有一丁点好穿的，我先穿，而且爸爸妈妈没有怨言。

我呢，总会找合适的机会，跟妈妈讲条件，来实现我的愿望，妈妈，我想吃可乐鸡翅了，我想吃油焖大虾了，我想吃红烧排骨了，我想吃，有的时候，我偷偷的跑到书店翻看食谱，回家来让妈妈给我做，我真的觉得世界上最幸福的职业就是美食家啦。

一次，家里来了客人，妈妈做了她的招牌菜：可乐鸡翅！妈妈的厨艺高超，一会的功夫，可乐鸡翅出锅了，看着鸡翅油光光的，闻着可乐的味道，一瞬间，口水不由自主的流了出来，我的眼睛和腿脚都不听使唤，一直盯着盘子里的鸡翅。在妈妈忙碌的时候，我出其不意，拿跑了一个快鸡翅，跑到卧室，狼吞苦咽的把鸡翅吞了下去，咂咂嘴吧，没觉得太香的味道，不行，馋虫啊，又拱动了我的味觉神经，怎么办，怎么办，一边是香味扑鼻，一边是客人等待鸡翅上桌，还是按捺不住鸡翅的诱惑，这回，我干脆拿2块，趁妈妈不注意，我飞也是的跑回了卧室，这回细细的品尝，看这冒油的鸡翅，我仔细的舔舔鸡翅上的可乐汁，细嚼慢咽，分享着美味可口的鸡翅，那感觉，幸福死了。等妈妈把其他的菜做好都端上来的时候，才发现鸡翅的数量少之又少，猜想一定是被我这个吃货先下了手，还好妈妈的爱只在那狠狠的一瞪之间，变一切都烟消云散了！过后，妈妈给我讲清了道理，客人来的时候，我这样做是不礼貌的，呵呵，其实，我知道不应该，但是，我就是见了好吃的，管不住我的这张品尝美食的嘴！

直到今天，这件事我还是记忆犹新，不过，吃货的爱好一直没有变，我的理想呢，将来当个美食家，标准的吃货！

**用细节描写写一个吃货作文47**

“嗯，这肉实在太好吃了，我得再尝一块!“你再尝这肉就被你尝光了，还不赶紧出去摆碗筷!”我放学推开家门，便听到厨房里传来的老妈的笑骂声。甭问，准是我那“吃货”老爸偷“尝”美食被老妈抓了个现行。

如果用一个词来形容我老爸，那非“吃货”二字莫属。你瞧，趁我离开房间的这会儿工夫，他就翻箱倒柜地开始搜刮我的零食了。他一抬头看见我正站在门口对他怒目而视，又立刻装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